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18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本公司独立董事严爱女士的辞职报告。严爱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其兼任的董事会新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严爱女士的辞职将导致本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数的三分之一，该辞职报告将导致本公司董事会无法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生效。在此之前，严爱女士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本公司独立董事职责。

严爱女士确认，其与本公司董事会没有不同意见，亦无其他事项需要通知本公司股东及债权人。

本公司董事会对严爱女士在任期所做的工作表示满意，对其为本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给予高度的评价，并向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12 股票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6-019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一大股东目前正在筹划股权转让事项，相应地本公司需要筹划后续重大事项。上述事项将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焦作万方，股票代码:000612)自2016年2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期间不超过15个交易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9日

股票代码:60033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6-007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期和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1月10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中期票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60)。

2015年9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421号)，中市协注[2015]MTN422号)，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有效期至2016年9月8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严爱女士的辞职将导致本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数的三分之一，该辞职报告将导致本公司董事会无法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生效。在此之前，严爱女士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本公司独立董事职责。

严爱女士确认，其与本公司董事会没有不同意见，亦无其他事项需要通知本公司股东及债权人。

本公司董事会对严爱女士在任期所做的工作表示满意，对其为本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给予高度的评价，并向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一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16-015

债券代码:112236 债券简称:15本钢01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
公司债券可能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再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披露了《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公司债券可能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提示性公告》，现将提示公告内容再次提示如下：

一、关于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的规定

根据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16年1月29日披露的业绩预告公告中，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15]23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相关定期报告及定期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接受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约束。

三、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五、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六、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七、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八、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九、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一、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二、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三、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四、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五、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六、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七、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八、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十九、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一、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二、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三、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四、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五、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六、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七、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八、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二十九、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一、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二、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三、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四、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五、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六、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七、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八、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三十九、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十、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十一、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十二、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十三、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十四、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十五、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十六、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十七、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四十八、关于公司债券可能实施的风险警示的提示

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